

股票代码：600376

股票简称：首开股份

编号：临 2025-026

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首开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在会议召开十日前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岩先生主持。会议应参会董事九名，实参会董事九名，李岩先生、阮庆革先生、赵龙节先生、秦虹女士现场参会，张国宏先生、蒋翔宇先生、屠楚文先生、李大进先生、王艳茹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。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此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有效表决，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题：

（一）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本次财务决算结果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以天健审（2025）6983 号予以确认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

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详见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中的“管理层讨论与分析”“公司治理”等部分，其中“报告期内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”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年度报告〉及〈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。

为保持公司稳健发展及资金流动性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详见《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临 2025-027 号）。

（五）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

具的天健审〔2025〕6984号《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《2024年度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详见《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临2025-028号）。

（九）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本议案属关联交易，出席此次董事会的关联董事李岩先生、阮庆革先生、赵龙节先生、张国宏先生回避表决，出席会议的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并一致同意本议案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详见《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》（临2025-029号）。

（十）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会对公司新增担保额度进行授权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详见《关于提请股东会对公司新增担保额度进行授权的公告》（临2025-030号）。

（十一）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会对公司新增财务资助额度进行授权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详见《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对公司新增财务资助额度进行授权的公告》（临 2025-031 号）。

（十二）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《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》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十三）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》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十四）以 6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李大进、秦虹、王艳茹回避表决，出席会议的其他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。

（十五）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成立北京首信丰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。

详见《公司关于成立北京首信丰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公告》（临 2025-032 号）。

（十六）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〉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《公司估值提升计划》。

详见《公司关于估值提升计划的公告》（临 2025-033 号）。

（十七）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召开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，公司独立董事将在股东会上进行述职。

详见《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》（临 2025-034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1 日